

# 公 告

主旨：專案教師申請 115 學年度減扣授課時數事宜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「專案教師服務規程」第 13 條第 2 項規定，專案教師到職滿二年，表現優良且符合校務發展需求，單位主管得推薦教師，予以酌減授課時數。

二、申請條件：

(一) 基本條件：截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在校服務滿二年以上。

(二) 表現優良、單位主管推薦、符合校務發展需求。

三、繳交文件：

(一) 弘光科技大學專案教師減扣授課時數之單位主管推薦表（附件一）。

(二) 弘光科技大學專案教師減扣授課時數申請表（附件二）。

(三) 請提供相關佐證資料，以 1 冊 731 資料本為限；佐證資料區間為 112.8.1~迄今。

四、預定辦理時程：

序	日期	說明
1	115.2.26(四)	公告
2	115.2.26(四)~115.3.13(五)	單位主管推薦、專案教師提出申請
3	115.3.13(五)	人事室收件截止
4	115.3.16(一)~115.3.20(五)	人事室彙整作業
5	115.3.23(一)~115.4.10(五)	召開審查小組審議
6	115.4.13(一)~115.4.17(五)	校長審閱、核定與公告通過名單

五、符合滿二年之專案教師名單，將另外以信件通知單位主管。

六、若有其他疑慮，請與人事室承辦張振傑（分機 2261）聯繫。

人事室 敬上

115 年 2 月 26 日